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654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263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2633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13年「精進數位學習輔導計畫（北區）」辦理教師數位教學增能培訓課程（B1、B2）研習，請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3年3月19日北教大資科字第11305500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培訓課程各次工作坊訊息摘錄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時間及場次：113年3月30日至113年10月20日，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4場；B2PBL教學應用工作坊2場。

（二）研習對象：已參加過A1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一）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二）認證之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（三）各場次研習資訊及報名網址詳如附件。

（四）活動聯絡人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，精進數位學習輔導計畫（北區）計畫窗口歐小姐（電話：02-2732-6721；

Email:2019srlearning@mail.ntue.edu.tw)

教導處

113/03/22 13:39



1130001864

有附件

三、檢附研習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